

广东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
2017 年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东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东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广东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东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东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的主要职责是负责组织实施全省地质环境监测工作；承担地质灾害的调查评价、监测和综合研究；承担地质灾害预警预报和开展汛期地质灾害巡查及应急技术调查等工作；负责全省地下水动态监测，开展地下水资源与环境调查评价和综合研究；对市、县（市、区）地质环境监测工作实施业务指导、协调和技术服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一）机构设置

总站设置办公室、地质环境监测科、地质灾害预警预报科、地质灾害监测与应急科、地下水监测科，共计 5 个科室。

（二）人员构成情况

事业编制数 25 人，年末实有在编人数 22 人，退休人员年末数 25 人。

第二部分 广东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746.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8	
三、事业收入	3	10.00	三、国防支出	29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1	
六、其他收入	6	12.61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336.7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1645.6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7	
本年收入合计	22	1768.71	本年支出合计	48	1982.3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结余分配	4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416.6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0	202.94
	25			51	
总计	26	2185.32	总计	52	2185.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68.71	1746.09		10.00			12.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8.25	338.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38.25	338.2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0.66	270.6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67.58	67.58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430.46	1407.85		10.00			12.61
22001	国土资源事务	1430.46	1407.85		10.00			12.61
2200150	事业运行	446.07	423.46		10.00			12.61
2200199	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	984.39	984.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82.38	1050.99	931.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6.74	336.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36.74	336.7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0.66	270.6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66.07	66.07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645.64	714.25	931.39			
22001	国土资源事务	1645.64	714.25	931.39			
2200150	事业运行	496.42	423.46	72.96			
2200199	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	1149.22	290.80	858.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46.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336.74	336.7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572.68	1572.6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1746.09	本年支出合计	49	1909.41	1909.4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239.2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75.90	75.9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239.22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1985.32	总计	54	1985.32	1985.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909.41	1,050.99	858.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6.74	336.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36.74	336.7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0.66	270.6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66.07	66.07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572.68	714.25	858.42
22001	国土资源事务	1572.68	714.25	858.42
2200150	事业运行	423.46	423.46	
2200199	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	1149.22	290.8	858.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19.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4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1.55	30201	办公费	0.7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52.33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00.22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3	30204	手续费	0.2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0.01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253.09	30206	电费	0.6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5.93	30211	差旅费	0.0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336.09	30213	维修(护)费	0.2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15	会议费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30216	培训费	0.0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18.56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1.01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51.0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30228	工会经费	7.4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30229	福利费	11.18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2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9			
人员经费合计		1,024.95	公用经费合计					26.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 万元

部门: 广东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

2017 年度预算数						2017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35	0	37.35	0	37.35	3	14.52	0	14.52	0	14.52	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广东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东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 2017 年度总收入 1985.3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768.7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1746.09 万元，比 2016 上年决算数减少 150.70 万元，下降 7.95%。主要变动情况是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项目经费减少。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事业收入 1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2.25 万元，下降 91.09%。主要原因是事业收入大幅下降。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其他收入 12.6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28 万元，增长 2.27%。主要原因是职工出售福利房，补缴公摊面积分担款增加。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东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 2017 年度总支出 1982.3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909.4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050.9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43.53 万元，增长 73.01%，主要变动情况是补发绩效考核奖金和离

退休慰问金等。

2. 项目支出 931.3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25.99 万元，下降 25.93%，主要变动情况是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项目经费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东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746.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46.0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减少 150.70 万元，下降 7.95%；主要变动情况是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项目经费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东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909.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09.4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增加 198.71 万元，增长 11.62%；主要变动情况是补发绩效考核奖金和离退休慰问金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17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东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4.52 万元，完成预算 40.35 万元的 35.9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4.52 万元，完成预算 37.35 万元的 38.8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3 万元的 0%。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 2016 上年相比，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6 上年减少 191.26 万元，下降 92.9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191.24 万元，下降 92.9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02 万元，下降 100.00%。

2016 年、2017 年没有发生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没有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而 2016 年新增 3 台应急车；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审批，费用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52 万

元，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5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4.52 万元，2017 年车辆保有量为 4 辆，其中公务用车 1 辆，专业用车（应急车）3 辆。主要用于一般公务及应急抢险等业务。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5.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5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5.95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用于一般公务、机要通信等；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均为应急车，主要用于地质灾害应急抢险、地质灾害隐患点调查、核查等；单位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台（套）。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省级财政整体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广东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

填报人：黄伟玲

联系电话：020-87745796

填报日期：2018 年 6 月 5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广东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是财政补助事业单位。其主要职责是负责组织实施全省地质环境监测工作；承担地质灾害的调查评价、监测和综合研究；承担地质灾害预警预报和开展汛期地质灾害巡查及应急技术调查等工作；负责全省地下水动态监测，开展地下水资源与环境调查评价和综合研究；对市、县（市、区）地质环境监测工作实施业务指导、协调和技术服务。

总站设置办公室、地质环境监测科、地质灾害预警预报科、地质灾害监测与应急科、地下水监测科，共计 5 个科室。事业编制数 25 人，年末实有在编人数 22 人，退休人员年末数 25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17 年，在厅党组正确领导下，在有关处室大力支持和全站职工共同努力下，总站领导班子以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工作重要批示精神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及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为指导，以落实整改省厅巡察反馈意见为契机，以“抓党建、带队伍、促发展、提能力”为重点，积极谋划、推动、落实以地质灾害防治为中心的地质环境监测工作，较好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1. 抓好抓实汛期监测预警工作，将地质灾害防御关口前移

一是深化部门合作，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二是创新工作思路，拓宽预警信息发布渠道。

三是大力开展自动化专业监测，积极构建群专结合的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网络。

四是严格落实汛期 24 小时应急值守和信息发布制度，工作成效显著。

2. 立足防大灾、应大急，加强地质灾害应急能力建设

一是加强领导，落实防灾责任。

二是开展应急演练，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三是加强装备建设，提升技术支撑、保障水平。

3. 夯实基础，全面提升地质灾害防治水平

一是以广东省地质灾害防治信息化(二期)建设为抓手，推动我省地质灾害防治技术创新。

二是摸清家底，建立台账。及时更新完善 2017 年度全省威胁 100 人以上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数据库。

三是协助省厅开展“十有县”建设，提升基层地质灾害防御能力。

4. 加强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地下水环境监测，服务生态文明建设

一是在省政府“十件民生实事”之一全省 50 个矿山地质

环境详细调查工作上重点发力。完成全部野外调查、综合研究和报告编写工作，建立了矿山地质环境数据库，提出了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的对策与建议。

二是高标准完成国家地下水监测工程（广东部分）地下水监测站点建设。三个标段通过验收，建设成果为“优秀”。

5. 加大科研投入，提升总站能力建设

加大科研立项，促进科技进步。着重以提升地质灾害防治研究能力为抓手，在地质灾害应急联动研究、地质灾害预警精准研究、地质灾害成因模拟研究、地质灾害源头治理技术研究、地下水动态变化与地质灾害成因研究等方面下功夫，全力提升总站研究水平和能力。年内新申报科研项目 2 个，完成 1 个，另有 1 个正抓紧实施。

（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 2017 年支出完成率 96.18%，其中基本支出完成率 98.52%、项目支出完成率 93.46%。

2. 2017 年结转结余率 4.35%，其中基本支出结转结余率 1.69%、项目支出结转结余率 7.41%。

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结转和结余资金 602.04 万元，在 2017 年已使用的结转结余资金 230.46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结转和结余资金 75.90 万元。

4. 2017 年末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1,930.88 万元，2017 年末全部固定资产总额 1,930.88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5. 总站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25 人，2017 年实际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22 人。

6. 2017 年度预算总额（不含财政应返还额度）1,816.66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数 1,366.15 万元、年中调整数（追加追减）450.51 万元。2017 年预算调整率 32.98%。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2017 年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单位自评 94.36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1. 抓好抓实汛期监测预警工作

2017 年，各监测站点共发布监测预警信息 143 次，向基层国土资源所、群测群防责任人发布预警短信 1640 条，为构建我省群专结合的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网络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全年共制作、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产品 638 次，其中发布 3 级预警产品 237 次（153 期）；发布地质灾害预警信息 153 期发布地质灾害预警预报短信及地质灾害预警提示信息共计 162709 人次。全省成功避让地质灾害 8 起，避免人员伤亡 77 人，搬迁避让人员 408 人，避免财产损失 128 万元，为守护我省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2. 加强地质灾害应急能力建设

2017 年全省共发生地质灾害 154 起，其中崩塌 90 起、滑坡 49 起、泥石流 2 起、地面塌陷 11 起、地面沉降 2 起，共造成 2 人死亡、1 人受伤、直接经济损失 1186.3 万元。与上一年相比，地质灾害发生数量、造成人员死亡数和直接经济损失分别减少了 27.70%、90.91%和 73.33%。2017 年是我省历史上地质灾害造成死亡人数最少的年份。

据统计，全省共成功避让各类地质灾害 8 起，避免人员伤亡 77 人，避免直接经济损失 128 万元。

全年共完成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调查、核查与巡查 252 人次，其中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调查与处置 11 人次，应急调查 4 处，编制地质灾害应急调查报告 1 份。

3. 加强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地下水环境监测，服务生态文明建设

完成粤西六市矿山地质环境调查工作，调查面积 1176.58km²，采集了水（土）样 102 组，基本查清了粤西六市生产、闭坑矿山的地质环境问题，编制了年度工作报告，对粤西六市的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措施提出了合理的建议，项目野外验收及报告评审均达到“优秀”级。编制完成广东省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验收标准（初稿）。

共建成国家级地下水监测站点 224 个，覆盖全省 21 个地级市，完成了 224 台地下水自动监测仪器的安装调试，实现对我省大型平原、盆地及岩溶山区地下水动态的区域性监控

和地下水监测点的实时监控。

4. 加大科研投入，提升总站能力建设

加大科研立项，促进科技进步。年内新申报科研项目 2 个，完成 1 个，另有 1 个正抓紧实施。

（三）部门整体支出使用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 存在的问题

部分项目资金涉及政府采购合同，受政府采购招标程序、合同执行进度和合同约定支付条款约束等因素影响，需跨年度支付，只能将此部分资金结转至下年使用。

2. 改进意见

切实提高预算执行率，建立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分析制度。

（1）制定预算执行计划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批复 XX 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下达的资金指标，在下达批复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做好资金使用安排的细化工作，制定具体的预算执行计划，报单位领导办公会议审批。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落实支出主体责任，按照规定程序使用资金，均衡支出进度，与序时进度相匹配，提高预算执行效率。

（2）财务对预算执行进度情况进行跟踪监督，并定期向单位领导班子报告

下半年起每月通报一次部门预算执行排名情况，各科室根据项目执行情况向单位领导开展汇报，年末单位应对项目

资金绩效开展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省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5.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6.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等。
7.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8.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1) 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